

# 附件 1:

##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电子信息学院引进人才分类标准及聘岗条件

人才层次	人才引进聘岗条件
A, B, C, D 类	学校文件要求
E 类	<p>I 级：年龄一般不超过 38 周岁；省部级人才，或国家级人才（项目）最后一轮答辩（未通过）者，或海外/境外知名高校副教授以上，或一级学会优博获得者。</p> <p>II 级：年龄一般不超过 38 周岁；国内双一流高校/国家级研究所副教授（副高）、海外（境外）高校助理教授（全职）、博士后，且满足下列条件中的 2 项（必须满足 1、2 中的 1 项，可重复）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作为第一作者或者通信作者发表学院认定的 TOP 期刊论文（具体目录见附件 6，下同）4 篇或热点/高被引/nature 子刊/ science 子刊/cell 子刊/影响因子 20 以上论文 2 篇。</li> <li>2. 主持学校认定的 III 类及以上科研项目 1 项；或主持学校认定的 V 类及以上科研项目 2 项。</li> <li>3. 国家级三大科技奖成员；或省部级科研成果一等奖排名前 2，二等奖排名第 1；或国家级教学成果奖排名前 2；或国家级金课、教材、教材奖负责人。</li> </ol> <p>III 级：年龄不超过 30 周岁，学科紧缺方向、国内双一流高校/海外（境外）著名高校博士毕业，成果具有国际影响力、不低于 E 类 II 级成果条件。</p>
F 类	<p>I 级：年龄一般不超过 35 周岁；国内双一流高校/国家级研究所副教授（副高），或国内双一流高校/海外（境外）著名高校博士（后）毕业、且以第一作者或者通信作者发表 SCI 论文 3 篇及以上（其中学院认定的 TOP 期刊论文 1 篇），或一级学会优博提名奖/省优博获得者。</p> <p>II 级：学科急需的工程技术人员，年龄一般不超过 40 岁，行业内知名企业 10 年以上研发工作经验，成果显著，并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（学位可放宽至硕士学位）</p>